

“文学进军”擂台  
征文 第九季

渐行渐远的吆喝

余明科

临近中午,正当我在厨房里兴致勃勃地演奏着锅碗瓢勺交响曲时,楼下一声“戥刀磨剪子咧”的吆喝声如天籁之音,虽沙哑,却极具坚韧的穿透力,一下子把我的思绪拉扯到久远久远的孩童时代……

可以说,在那个交通还不甚便利、物资还不算丰富、信息还不很畅通的年代,那一声声带着异乡情调的吆喝,给我和广大同龄人的童年带来了不知多少温馨而快乐的期盼。

“嘿哎,摇起鼓来,唱起歌,挑着扁担来送货。针头线脑样样有,瓜子小糖备得多……”小时候,只要村口一响起货郎摇着拨浪鼓的伴唱,村里一下子就沸腾起来。孩子们扯着胡哨,撒丫子从各家各户跑将出来。“扑棱棱,扑棱棱”,充满节奏感的拨浪鼓的声音,仿佛是充满魔力的集结号,全村的孩子们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,把货郎挑里三层外三层地围了个水泄不通。

这时,走乡串户的货郎像变魔术似的,操着一口“很时髦”的外地口音、不急不慢、神气十足地向孩子们介绍货郎柜玻璃板下面的新奇玩意儿。货郎很懂得营销之道,他一边伸着两个短胳膊护着货郎挑,维持秩序——生怕大家伙把货郎挑挤坏了,一边一个劲地劝大家:“不要挤、不要吵、拿好钱、排好队,一个一个来!”

他慢吞吞地打开玻璃板,慢吞吞地抽出下面的一层层小抽屉,一脸得意地向大家炫耀着他“琳琅满目”的“新世界”。货郎挑像个充满魔力的吸铁石,狠狠地吸引了所有孩子齐刷刷的目光。

货郎会向蹒跚学步的孩子“咕哇咕哇”地扯两下泥老虎,向流着哈喇子的孩子,推销五颜六色的水果糖豆或者面糖块,向年龄大的孩子推销万花筒,向已上学的孩子推销小画书(连环画),向小姑娘推销



那些看得见的时光背后

晓奕

母亲打来电话,说邻居张婶刚送了二斤小米,让我周末回去拿,早晨可以熬粥喝,养胃。

我告诉她,城里有卖,而且还很便宜,不要给我留着了,赶紧吃了吧。母亲不依,说要是没空,就改天下午去镇上给我寄来。还唠唠叨叨地说,上次回家我非要睡热炕,说这样能驱除胃里的寒气,还说都这么大了,自己也不注意点,还让父母操心。没想到和她闲聊时随口说的一句话,她竟记在了心上。

我们两口子有个约定,给家里打电话要报喜不报忧。父母年岁大了,有些事和他们说了,他们帮不上忙,只能干着急,弄不好还得上火。

我有些自责,无意间就给母亲添了麻烦。

电话那头,母亲有些着急,赶忙说,“这小米看着可好了,你婶家种的,人家都没怎么舍得吃,邮过去也没几个钱,再说你在城里也买不到这样的!”

我的喉咙像是被堵住了,好一阵子才说出话来,“你可别再累着了,镇上那么远,你腿脚又不好,改天我回去拿。”母亲挺高兴。



花头绳,向男孩子们推销玻璃球……孩子们手里紧紧攥着平时攒下来的三分五分、一角两角的纸币,争先恐后地抢购着自己心仪的宝贝,没有钱或者没有买到“宝贝”的孩子,往往会非常渴求地向如愿以偿的小伙伴讨要“宝贝”看一看,摸一摸。如果是特别“精贵”自己“宝贝”的小伙伴,往往会抓紧自己抢购到手的“宝贝”,挤出人群,一蹦一跳地、撒着欢地跑开,一边跑还一边傲娇地喊着:“不给看,不给看,就是不给看!哦!回家喽!”

等到孩子们手里三分五分、一角两角的纸币都换成了货郎挑来的“宝贝”,货郎就乐呵呵地挑起货郎挑,“扑棱棱,扑棱棱”地摇起拨浪鼓,心满意足地、一摇一晃地赶往下一个村子去了。

“灶王到,灶王到,东家见了哈哈笑;请到灶王上得天,东家心善多美言……”小时候,每每听到这样沙哑而又喜庆的吆喝声,大家就知道,时节已经过了腊八,马上要到小年祭灶了。挨家挨户给大家“送”门神和灶王爷的驼背老人到了。

“炸米花、炸米花,炸了米花蘸糖瓜!大人小孩笑哈哈!”随着“砰”的一声巨响,全村男女老少都知道真的快要过年了,炸米花的老爷子也来了,要赶紧炸米花、熬糖稀,蘸米花糖喽!

……

“戥刀磨剪子咧!”饭菜飘香的时刻,老人那略显焦急而又透露着倔强的吆喝声,将我的思绪从遥远的孩童时代拉回到身居高层建筑的现实。

我探头往楼下一望,老人正转身推着自己“叽叽扭扭”作响的自行车和绑在自行车上的戥刀磨剪子的一套老物件,蹒跚着离去。“戥刀磨剪子咧”的吆喝声渐行渐远地在楼宇间飘散开去,在我记忆的长河里荡起层层涟漪……

在母亲的认知里,有些人的话总是比天大。去年暑假回去给她过生日,我儿子说想要吃农村的黏玉米,这可难坏了母亲。现在家家户户前屋后都种青菜,没人种这个,乡亲们自己想吃了,也都去镇上买。那天傍晚,我陪母亲出门,挨家挨户地找,走了大半个村子都没有。我劝母亲不要再继续了,小孩子也就那么一说,随便打发一下就行了,但是母亲十分固执,非要找到不可。到了晚上八点多,我们才在村东头的一家找到几穗,不过他家也是孩子送来的,一开始还不愿意给,母亲好说歹说才要到两穗。一回到家,母亲便急忙跑到厨房生火。我劝母亲明天再弄,可她却不肯。我站在灶台旁,干着急却插不上手。母亲额头的皱纹沟壑纵横、清晰可见,凌乱的白发把昏黄的灯光剪得七零八乱,明暗交错的光影一如这斑驳的岁月。

我们总以为在那些看得见的时光里——花谢花开,草木荣枯,北雁南飞,可以自然向上生长。殊不知在这背后,是有一个人在不辞辛劳地默默付出,甚至是不惜粗糙了双手、苍老了容颜。这个人就是母亲。

落在指间的月牙

高红梅

前段时间,我读过迟子建老师写的一篇散文《女人的手》。里面这样说着:“女人的手都比男人的手要小巧、纤细、绵软和细腻”。我仔细端详了眼前这双手,一道弯弯月牙状的疤痕落在了指尖上,这便是我的手。

这双手,在仔细观察后,我意识到它并不符合传统对女性手的描绘。它没有纤细的线条,没有细腻的肌肤,也没有白皙的肤色。相反,它粗糙、暗黄,指尖还带着伤疤。然而,这双手已经陪伴我走过了三十多个春秋。尽管它不符合传统的纤纤素手形象,我却对它产生了更深的亲切感。特别是在夜晚,当明月高悬、星空璀璨时,我发现了它与夜空的相似之处——那食指上的月牙与天空中的弯月竟如此相似,它在我心中顿时变得美丽。

追究它的来历,我不免要将自己的记忆回放过去。

那是二十多年前的一天,天色渐暗,我正在老屋的院子里割猪草。左手紧握着嫩绿的野草,摁在草凳上,右手则举着刀,缓慢而有力地砍向猪草。随着刀起刀落,野草被细碎地斩断,落在草垫上,它们在那一刻结束了生命,为我那头挑剔的猪奉献了一生。正当我全神贯注地割猪草时,隔壁寨子的王大妈急匆匆地跑到我家,声嘶力竭地喊:“你家大人呢?你家狗咬到人了!”那一刻,我慌了神,右手的刀突然失控,歪斜地砍在了我的左手食指上。后来,那道伤痕就长成了一道弯弯的月牙痕。

读书期间,恰逢青春年华,爱美之心常流连心头。虚荣、自卑的心理也时常跳出来作怪。每次写作业,要用左手摁住纸张时,我就会瞥见这道丑陋的疤痕,彼时,我很讨厌它,时刻希望它消失。每当和同学玩手心手背的游戏时,我会毫不犹豫地伸出右手,我把左手藏起来,同时也把那道明晰的月牙藏起来,我的潜意识里右手比它好看不知多少倍。

随着时光的流逝,我开始重新审视这道伤疤。

往昔,这双手替我握过镰刀、割过猪草、握过农具,陪伴我在庄稼地里挥汗如雨,也在教室里读书写字,如今它仍继续陪伴我教书育人,共同呼吸着人间的烟火味。闲暇时,它还替我敲击键盘,书写出我喜爱的文字。它一直在为我付出着、奉献着,我又怎能不感激?

如今,再次认真打量这双手,那道指尖上醒目的月牙,竟是如此美丽。我应给予它更多的呵护、爱惜,因为它一直默默地陪伴着我成长。我有我的经历,这双手也有它凄美的故事。在那不懂事的年纪,我有什么权利去抹掉它的经历呢?那是岁月留下的痕迹啊。